

「惜水大使計劃 2021-22」KOL 育成企劃

《「惜水大使」條款及細則》

- (一) 主辦機構保留隨時修正、暫停或終止活動之權利，如有變動將公告於活動網站。
- (二) 主辦機構保留更改獎項及禮品的權利，毋須另行通知。
- (三) 學生所提供的個人資料須真實正確。
- (四) 一經報名，表示參賽者/團隊接受及同意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如違反任何條款及細則，參賽者/團隊可能會被取消資格。
- (五) 所有作品必須是參賽組別(個人或團隊)的原創作品，並從未公開發佈。
- (六) 學生須確保其參賽作品不會侵犯任何人的知識產權權利。
- (七) 學生不得上載任何違反香港特區法律的資料及內容。
- (八) 所有參賽作品不能含有淫褻或不雅的內容，並且不可包含人身攻擊、誹謗及個人、商品、宗教、政治宣傳的成分，否則主辦機構可取消有關參賽作品的資格。
- (九) 參賽作品一經提交，均屬主辦及協辦機構所有，不可再作修改。參賽作品如有遺失、延誤及轉遞錯誤，主辦及協辦機構概不負責。
- (十) 主辦機構有權將參加者提交的作品作非牟利用途，並有權修改、翻譯、改編、使用、複製及派發參賽作品的全部或部分內容而毋須事前取得參加者的同意，參加者亦不得收取任何費用。
- (十一) 學生須同意將其參賽作品的一切知識產權，無條件地轉讓及轉移給主辦及協辦機構。所有參賽作品恕不退還。
- (十二) 主辦機構有權不受任何不恰當或不符合比賽主題和規格的作品。
- (十三) 如參賽者/團隊違反任何比賽規則，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十四) 主辦機構保留更改規則及其他安排的權利，毋須事先通知參賽者/團隊。
- (十五) 學生遞交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與「惜水大使計劃」相關的用途。
- (十六) 比賽結果由評審團決定，參賽者對比賽結果和獎項不能異議。
- (十七) 得獎結果將於頒獎禮上公佈。